

水尾國小 112 年度交通安全教育訪視成果資料

南 投 縣 埔 里 鎮 水 尾 國 民 小 學

「交通安全教育推動委員會」章程

壹、 主旨：

為有效推動學校交通安全教育教學活動，維護學生上放學安全，落實學校各項交通安全相關事務，特成立此委員會。

貳、 工作項目：

- 一、 每學期期初、期末召開會議，規劃、檢討與改進交通安全教育及設施有關事宜。
- 二、 學期中，於每週教師晨會，依實際需要，即時討論學校交通安全教育相關臨時議題。

參、 組織：

- 一、 校長擔任主任委員職務，綜理本校交通安全教育一切有關事宜。
- 二、 教導主任擔任副主任委員，襄助主任委員處理交通安全教育一切有關事項。
- 三、 由訓導組長擔任執行秘書，協調學校教職人員，配合執行有關各項宣導活動，督導學生實踐，並考查、記錄成果。

- 四、全體同仁擔任委員會委員，提供工作意見，協助學校推行交通安全教育以擴大成效，以達到教育目標。
- 五、會議由全體委員參加，由主任委員集合、主持。
- 六、聘請家長會會長、副會長擔任本委員會顧問，提供社區道路有關交通安全之建議事項。
- 七、邀請管區愛蘭派出所主管及本校學區二里里長擔任本委員會顧問，提供學區內有關交通安全之建議事項。
- 八、交通安全教育推行委員會之職務分配：

職稱	人員	姓名	負責範疇
主任委員	校 長	張志維	綜理本校交通安全工作督導及指揮
副主任委員	教導主任	陳宜玟	協助綜理本校交通安全工作督導及指揮
	總務主任	蔡孟蒼	協助綜理本校交通安全工作督導及指揮
執行秘書	訓導組長	楊淑美	1. 負責交通安全執行事項 2. 負責導護輪值表排定 3. 負責學生上下學路隊編排與訓練
委員 (執行組)	全校教師	全校老師	1. 執行交通導護工作 2. 推廣交通安全教育
顧問	家長會會長	陳政呈	1. 負責家長教育宣導 2. 學生校外生活指導 3. 家長聯繫溝通事宜
顧問	家長會副會長	林苑儀	
顧問	一新里里長	林宥岑	
顧問	向善里里長	賴志成	
顧問	愛蘭派出所主管	王榮藤	負責社區內交通宣導、交通違規車輛處理及交通意外事故處理

肆、本章程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由校長核示後公布實施。